

銓敘部 函

地址：116204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
聯絡人：白筱涵
聯絡電話：02-82366598
傳真：02-82366600
電子信箱：han@mocs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7日
發文字號：部特四字第1155948351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關於各機關適用醫事人員人事條例職務一覽表，業經考試院會同行政院修正發布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考試院、行政院民國115年4月23日考臺銓一字第11500017281號、院授人培揆字第11500005732號令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發布令、修正之一覽表、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業登載於本部全球資訊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www.mocs.gov.tw>)之「最新消息」、「人事法規」之「法規動態」項下，並新增於「人事法規」之「法規彙編」項下之「參、任用」類別中，請自行下載參考。

正本：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
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衛生福利部

